

檔號：CIB 41/10/1 XVII

香港中區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
立法會秘書處
工商事務委員會秘書
楊少紅女士

楊女士：

**財務委員會審核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
開支預算的特別會議**

在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一日舉行的財務委員會審核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開支預算特別會議上，當局尚未知悉某些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在當地聘用的人員的薪金調整資料，所以承諾在收到有關資料後再向工商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隨文附上《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核 2005 至 06 年度開支預算的報告》第 II 章：工商，第 2.26 段，以供參閱）。

當日回覆編號 0649(CITB(CI)016)及編號 1605(CITB(CI)013)的問題時，我們只能提供華盛頓、紐約、三藩市、布魯塞爾及日內瓦經貿辦的當地聘用人員薪金調整資料，列出上述經貿辦在這方面的二零零五年與二零零四年比較增減百分比，因為我們在二零零五年四月已知悉有關資料。至於其餘駐倫敦、東京、廣東、新加坡、悉尼及多倫多的六個經貿辦，我們在二零零五年下半年才收到他們的當地聘用人員薪金調整資料。該等數字現於下表以粗體列示：

經貿辦(註 1)	華盛頓	紐約	三藩市	布魯塞爾	日內瓦	倫敦(註 2)	東京	廣東	新加坡	悉尼	多倫多
二零零五年與二零零四年比較的增減百分比	+3.71%	+3.96%	+4.30%	+1.60%	+0.60%	+1.38% 至 4.7%	-0.1%	+2.2%	±0%	+4.12%	+2.4%

註

- 各經貿辦於當地聘用之人員的薪金調整機制如下：
 - 香港駐華盛頓、紐約、三藩市、倫敦、東京、多倫多、新加坡及悉尼的經貿辦跟隨東道政府公務員薪金調整的幅度予以調整；
 - 香港駐布魯塞爾的經貿辦跟隨世界海關組織薪金調整的幅度予以調整；
 - 香港駐日內瓦的經貿辦跟隨世界貿易組織薪金調整的幅度予以調整；以及
 - 香港駐粵經貿辦在考慮當地員工薪金調整幅度時，會參考當地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廣州市一般僱員及政府人員薪金調整趨勢，以及廣東省外國機構服務處之建議。
- 駐倫敦經貿辦的薪金調整幅度與表現掛鉤。因此，上表列出該辦事處當地聘用人員的薪金調整百分比範圍。

上文載述的資料，有勞轉交工商事務委員會全體委員。

工商及科技局署理常任秘書長(工商)
容偉雄

副本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
(經辦人：林翠華女士)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第II章：工商

接的支援。她重申，中小企業對處理營商規管問題比較缺乏經驗，並促請政府當局採取更積極的措施，確保有需要的中小企業能獲得有關的資料／協助。周梁淑怡議員呼籲政府當局與不同界別建立聯繫，發布有關各項為了讓中小企業受惠而制訂的政策資料。

2.23 除方便營商措施外，工商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工商)特別指出，工業貿易署轄下中小企業辦公室的工作是協助中小企業解決日常運作上的問題。此外，工商及科技局局長所管轄的兩個法定機構，即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亦一直為本港的中小企業提供各種支援服務。工商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工商)答覆主席有關表現指標的提問時指出，每個政府部門均已在預算中特別註明其主要的表現目標，例如工業貿易署的目標是在1.5天內完成審理《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她表示，有關改善方便營商部的表現水平的事宜(如有的話)，須由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動提出。

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

2.24 單仲偕議員對各駐海外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下稱“經貿辦”)的職務分派及人手安排表示關注。他察悉，倫敦經貿辦目前的職責不僅是在英國促進香港的利益，亦要在其他16個歐洲(主要是東歐)國家進行同樣的工作，而布魯塞爾經貿辦則是本港駐歐洲共同體及其大部分成員國的官方辦事處。單議員認為，考慮到布魯塞爾經貿辦位置較接近東歐，由該經貿辦向所有歐洲聯盟(下稱“歐盟”)成員國提供服務會更符合成本效益。政府當局可考慮為布魯塞爾經貿辦增派人手，以應付增加的工作量。他建議政府當局在歐洲促進香港的利益時，目光應放得更遠，特別是考慮到很多國家正等候加入歐盟。

2.25 工商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回應時憶述，隨着10個新成員國在2004年5月1日加入歐盟，工商及科技局已對倫敦經貿辦、布魯塞爾經貿辦及其他有關的經貿辦的職責範圍進行檢討。檢討結果顯示，現時的職責分工是最符合成本效益的運作模式，因此應維持不變。然而，政府當局會繼續檢討有關情況，並會考慮到將會有更多國家加入歐盟，亦會在有需要時向事務委員會再作匯報。

第II章：工商

2.26 工商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回應主席就駐海外經貿辦人員薪金調整的提問時解釋，由香港派駐的公務員的薪金，將按2005年公務員減薪的幅度調整。至於大部分經貿辦在當地聘用的人員的調整薪金機制，將按東道政府公務員的薪金調整幅度處理。她表示，由於某些東道政府尚未公布2005年度調整薪金的資料，因此現時尚未知悉有關經貿辦在當地聘用的人員薪金調整幅度。她承諾待收到有關資料後，會立即向工商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以電子方式預報貨物資料的系統

2.27 黃定光議員察悉，政府一直與業界磋商有關為過境車輛實施以電子方式預報貨物資料的建議，並於2005年1月進行新一輪的諮詢，他對業界在諮詢期間所表達的意見表示關注。他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在這個立法會會期向立法會提交撥款建議，以便進行系統開發。

2.28 有關該項諮詢的結果，工商及科技局副秘書長(工商)表示，雖然貨車運輸業原則上支持該項建議，但付運商卻質疑是否有需要在過境兩小時前提供有關資料，並關注該建議對成本造成的影響。然而，雙方均贊同該項措施的目標，即改善陸路邊境管制站的清關效率。經考慮業界的意見後，政府當局現正着手修訂建議。視乎就修訂建議與業界進一步磋商的結果及是否獲得其支持，政府會盡快制訂實施時間表。不過，她預期政府當局無法在這個立法會會期內向立法會提交修訂法例的建議或撥款建議。